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份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77,02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09%；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8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77,043,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8.11%。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景晓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043,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二、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本次向特定对象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整体方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2 关于公司收购唐人数码方案

### 2.2.1 关于唐人数码 100%的股权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043,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2.2 交易对价、作价依据及业绩奖励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043,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2.3 过渡期损益的处理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043,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2.4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 本次发行股份方案

#### 2.3.1 发行方式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2 发行对象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3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4 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5 发行数量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6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3.7 上市地点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5,302,6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已获通过。

### 2.3.8 募集的配套资金用途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5,302,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5,302,6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已获通过。

### 2.3.9 决议的有效期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5,302,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4 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

### 2.4.1 关于交易定金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2.4.2 现金对价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5,302,6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已获通过。

三、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 42 条第 2 款规定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77,043,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5,302,6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已获通过。

四、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4 条规定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77,043,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五、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 302, 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 302, 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六、通过《关于公司与唐人数码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 043, 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 043, 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七、通过《关于公司与唐人数码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043,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043,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302,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八、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敏、水向东和周益斌分别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302,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302,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九、通过《关于〈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5, 302, 600 股。其中, 股东景晓军、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5, 302, 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十、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 043, 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 043, 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十一、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77, 043, 400 股。

投票表决情况: 同意 77, 043, 4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5, 302, 60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参加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投票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 已获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 (深圳) 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9日